

福建省民政厅文件

闽民事〔2024〕119号

福建省民政厅关于霞浦县城市公益性公墓 竣工验收合格准予营业的批复

霞浦县民政局：

你局《关于申请验收霞浦县城市公益性公墓（一期一区）工程的请示》（霞民政〔2024〕59号）收悉。经实地复核、验收，霞浦县城市公益性公墓已符合建设规范的要求，验收合格，准予运营。

你局要认真指导公墓严格遵循公益属性，按照公益性公墓标准要求，继续完善道路等配套服务设施，实施政府定价、制定管理服务制度开展运营，切实为群众提供优质、实惠的殡葬服务。

福建省民政厅
2024年9月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